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84789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1日

商 标

# 拓知悦己

申请人 陕西拓知悦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利君V时代小区1号楼21501号

代理机构 西安政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计算机软件（已录制）；平板电脑；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；计算机；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智能手机；灭火器；报警器；移动电源（可充电电池）；便携式充电器